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书面审议通过，定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7 号大街 6 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6 月 30 日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29 日 15:00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A 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 年 6 月 23 日

7. 、出席对象：

（1）公司股东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于港交所发布的有关公告。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于 A 股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A 股股东。

2017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于港交所发布的有关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7号大街6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议案披露情况

（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2、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3、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4、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5、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6、审议《浙江世宝 2017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7、审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浙江世宝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8、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有关事项》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10、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其中，议案 4 将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根据相关规定，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于年度股东大会上向股东报告 2016 年度履职情况，该等报告将作为听取报告，无需股东作出决议。公司的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已经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27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2017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三）2017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浙江世宝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世权先生承诺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时投赞成票。有关详情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

（四）议案披露情况

载有上述第 1 至 7 项议案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载有上述第 8 项议案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及载有上述第 9、10 项议案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书面决议分别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27 日及 2017 年 5 月 11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载有上述相关议案的资料同时刊登在港交所网站（www.hkex.com.hk）及将印送通知/通函予 H 股股东。

三、会议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审计报告》	√

	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2.00	提案 2、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3.00	提案 3、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4.00	提案 4、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5.00	提案 5、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6.00	提案 6、审议《浙江世宝 2017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7.00	提案 7、审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浙江世宝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8.00	提案 8、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9.00	提案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有关事项》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10.00	提案 10、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7年6月28日9:30-11:30和14:00-16: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17 号大街 6 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

3、登记方式：拟出席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账户、持股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分别见附件一及附件二。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于港交所发布的有关公告。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刘晓平（公司董事会秘书）

电话：0571-28025692

传真：0571-28025691

电邮：ir@zjshibao.com

5、出席会议相关费用说明：

出席会议相关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A 股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载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书面决议。

2、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书面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1 日

附件一：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1、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2.00	提案 2、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报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3.00	提案 3、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4.00	提案 4、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5.00	提案 5、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5.00	提案 6、审议《浙江世宝 2017 年度董事及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7.00	提案 7、审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浙江世宝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8.00	提案 8、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9.00	提案 9、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有关事项》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10.00	提案 10、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普通决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提案 4、审议《浙江世宝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特别决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03”，投票简称为“世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6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6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